

臺中市神岡區大夫第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函



址：臺中市南區忠明南路 787 號 11 樓之 1

聯絡人：范 鈴

聯絡電話：04-22639166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04 日

發文字號：大夫第自籌字第 1011204001 號

附件：委任書乙份

主 旨：為召開神岡區大夫第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一次會員大會，事關台端權利，敬請準時出席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9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 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3 日(星期日)上午 10:00 整準時開會。  
開會地點：萬興宮後方會議大樓 2 樓(台中市神岡區社南里民族路 32-2 號)
- 三、 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3 條規定：會員大會舉辦時，會員如不能親自出席者，得以書面委託他人代理。
- 四、 現場備有茶點及精美贈品。
- 五、 中午於政義美食備有筵席，宴請各位與會地主。

正本：重劃區內各土地所有權人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(敬請派員指導)